

# 114-2東海大學校牧室 學生團契預查6

## 羅馬書13:1-14

### 順服掌權者(神的命令)並以愛來成全律法

我不以福音為恥；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臘人。

因為上帝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；

這義是本於信，以至於信。

如經上所記：「義人必因信得生。」 ~羅馬書 1:16-17



# 歸納法研經

預查目的

觀察→提問/解釋→歸納

對寫作當時讀者  
有什麼意義？

上下文  
作者思路  
(為什麼這樣寫)

透過查經題目  
產生連結  
帶出反思或應用

團契/小家查經目的  
應用

對當代讀者  
(我/信仰群體)  
有什麼意義？

聖經寫作時情境

聖經世界

農業社會  
群體主義  
猶太文化

...

應用/生活/對話

- ▲ 哪些絕對真理？
- ▲ 規條/原則/特例？
- ▲ 哪些典範、榜樣？
- ▲ 哪些鑑戒？

現代社會

商業社會  
個人主義  
(後)現代文化  
解構權威

...

我的生活經驗

# 【點→線→面】的思考訓練

學歸納法的好處

點的思考-在意「眼前的我」

今天很忙，沒時間讀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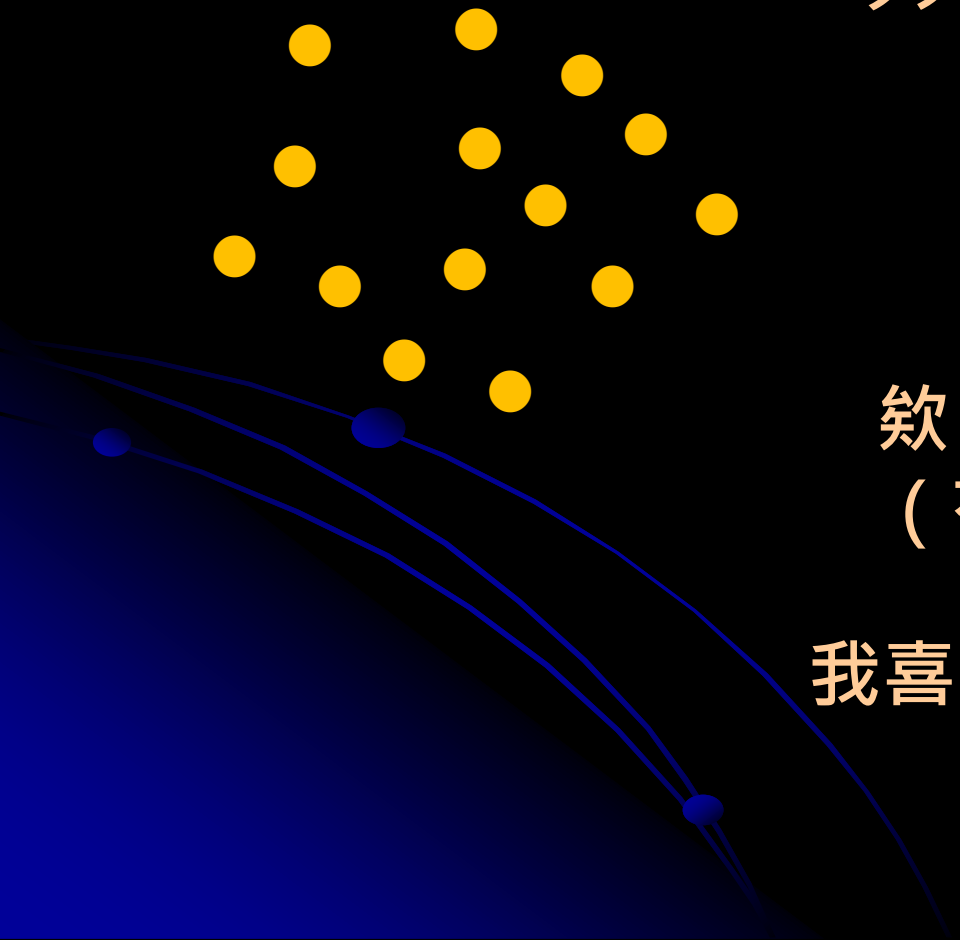
修這堂課，功課會很多哦

啊，明天要交報告/考試，今天聚會別去了吧

欸，這部片好像很好看，來看一下

( 有人邀、上網看到、聽到...立刻改計畫 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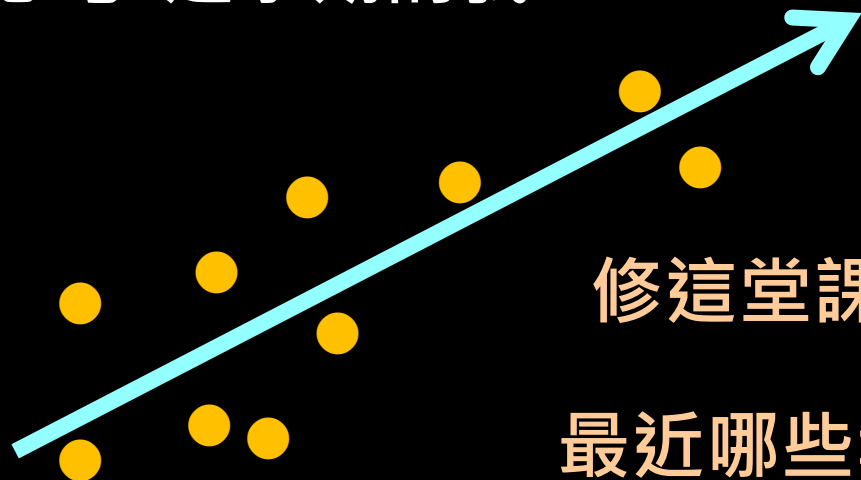
我喜歡他，我想跟她/他在一起



# 【點→線→面】的思考訓練

學歸納法的好處

線思考-這學期的我



修這堂課，跟我的申請研究所/專題有沒有關係？

最近哪些報告先完成，才不會影響我的聚會？

我這學期最重要的三個目標是什麼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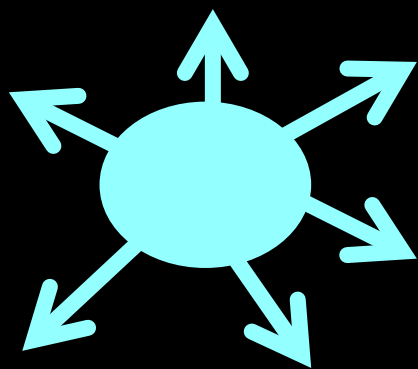
我最近的低潮是怎麼回事？聖經怎麼回應我的狀況？

他/她真的很吸引我，但我們對未來的想法有什麼異同？

# 【點→線→面】的思考訓練

學歸納法的好處

面的思考-未來的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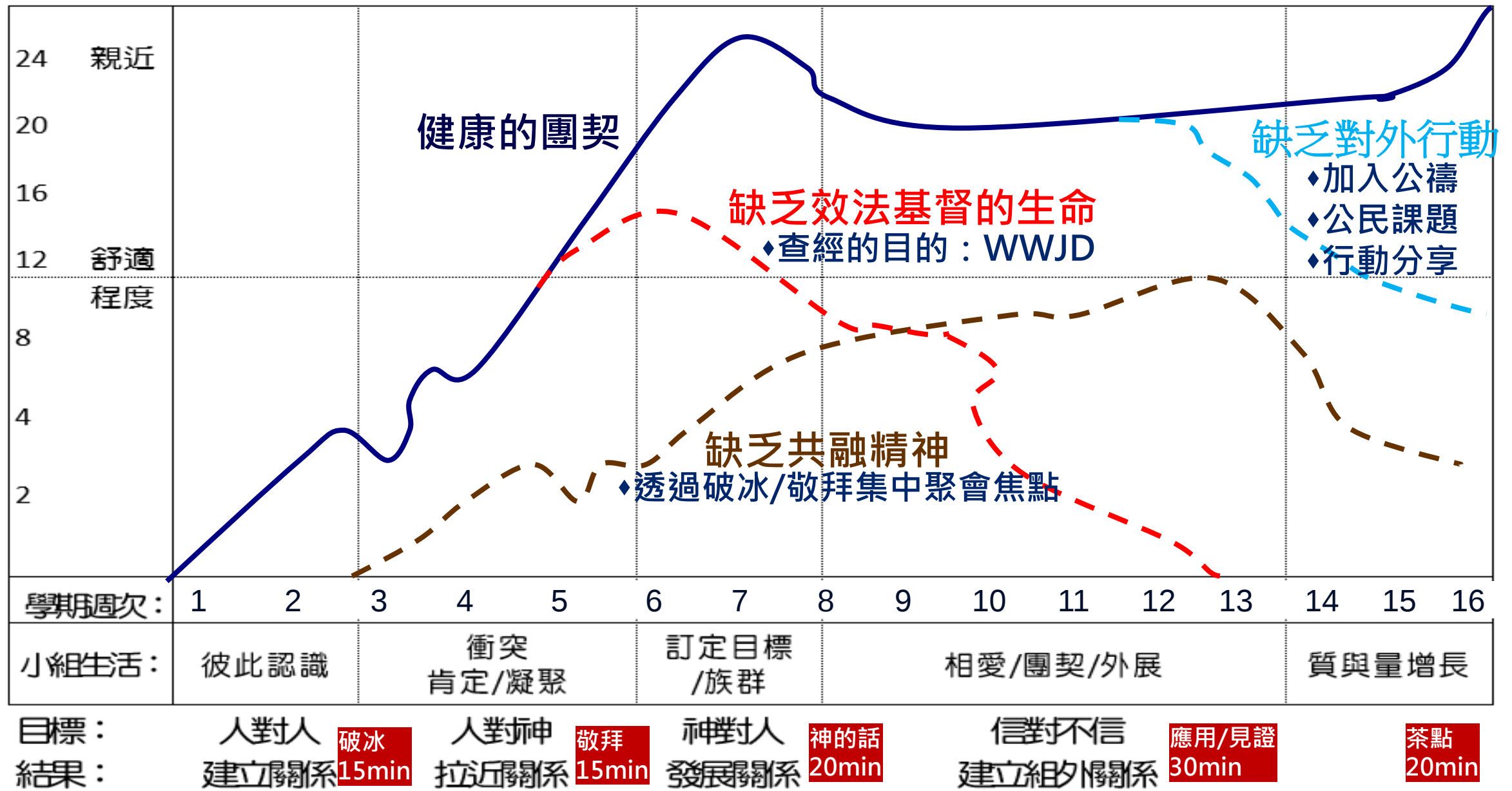
修這門課，對我會有怎樣的影響？  
我會學到哪些事？認識哪些人？

我想要建立怎樣的感情/家庭？我該怎麼預備自己？

我正在影響誰？我和他/她都正在更邁向上帝嗎？

我的生活怎樣展現出榮耀神的生命？

# 效法基督？小家查經！！「100min待辦清單」



# 羅馬書背景及架構

# 保羅寫羅馬書時的羅馬教會

- AD.30 五旬節聖靈降臨，自耶路撒冷返羅馬的信徒建立的教會
- 會眾由猶太基督徒與外邦基督徒組成，可能多為羅馬中下階層人士。AD.49 革老丟把猶太人趕出羅馬，教會多為外邦基督徒，直到54年尼祿上位，猶太人才陸續回到羅馬。
- AD.57保羅在哥林多寫羅馬書，闡述他所傳的福音真理；並計畫回耶路撒冷後到羅馬，由羅馬教會支持他往當時地極-西班牙宣教，完成使徒行傳1:8福音使命。



© 1991 更新傳道會

取自《更新版研讀本聖經》彩色地圖12：羅馬帝國

# 羅馬書架構及思路

★一段經文不可能包含所有真理，鼓勵帶領查經的人幫助組員瞭解經文脈絡(作者思路)

保羅的身分  
及使命負擔

引言  
1:1-17

基督論

福音本質

不怕傳福音

不分猶太人/外邦人

查經一  
1:16-32

定罪  
1:18-3:20

罪的演進1:18-32

神的審判原則2:1-3:8

全人類都是罪人3:9-20

因信稱義的彰顯3:21-31

因信稱義的見證4

基督徒不喜樂怎麼辦

因信稱義的結果5:1-11

原罪論

因信稱義的對比5:12-21

查經二  
4:17-5:5

稱義  
3:21-5:21

性別議題

神怎麼看“好異教徒”

查經三  
8:1-17

查經四  
8:26-39

查經五  
12:1-21

查經六  
13:1-14

宣教的策略

結語  
15:14-16:27

支持教會事工原則

成聖  
6:1-15:13

新我  
6:1-8:17

確據  
8:18-39

揀選  
9-11

生活  
12-15:13

脫離罪6

脫離律法7

脫離死亡8:1-17

基督徒陷在  
罪中怎麼辦

福音派vs靈恩派？

神有主權  
&人有責任

預定論

種族主義

以色列還是上帝選民？

以巴衝突

作活祭12:1-2

與自己的關係 12:3-8

與彼此的關係 12:9-16

與逼迫者的關係 12:17-21

與政府的關係 13:1-7

愛人如己 13:8-10

那日將近 13:11-14

順服體制vs革命

死刑vs廢死

教會群體原則 基督徒光譜/團契守則

都是主的人14:1-12

不使人跌倒14:13-23

效法基督15:1-13

不單是個人因信稱義的生命歷程

亦是信徒群體-教會的合一與宣教根基

# 讀經

請使用經文筆記

選擇其中一個版本，一人一節仔細讀  
同時用筆把關鍵字詞圈出來

眼到、口到、心到

手到

圈出：  
重複字詞 / 對比 /  
轉折連接詞 /  
有疑問

13:1 在上有權柄的，人人當順服他，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  
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。

13:2 所以，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；抗拒的必自取刑罰。

13:3 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，乃是叫作惡的懼怕。  
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嗎？你只要行善，就可得他的稱讚；

13:4 因為他是神的用人，是與你有益的。  
你若作惡，卻當懼怕，因為他不是空空地佩劍；  
他是神的用人，是伸冤的，刑罰那作惡的。

13:5 所以，你們必須順服，不但是因為刑罰，也是因為良心。

13:6 你們納糧，也為這個緣故；因他們是神的差役，常常特管這事。

13:7 凡人所當得的，就給他。  
當得糧的，給他納糧；當得稅的，給他上稅；  
當懼怕的，懼怕他；當恭敬的，恭敬他。

13:8 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，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

13:9 像那不可姦淫，不可殺人，不可偷盜，不可貪婪，或有別的誡命，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。

13:10 愛是不加害與人的，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。

13:11 再者，你們曉得，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；因為我們得救，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。

13:12 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。

我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為，帶上光明的兵器。

13:13 行事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晝。不可荒宴醉酒；不可好色邪蕩；不可爭競嫉妒。

13:14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。

保羅書信13卷  
寫作次序

I 加拉太書

II 帖撒羅尼迦前書 T

II 帖撒羅尼迦後書 T

III 哥林多前書 C

III 哥林多後書 T

III 羅馬書 C

監 以弗所書

獄 腓立比書 T

書 歌羅西書 T

信 腓利門書 T

教 提摩太前書

牧 提多書

書 提摩太後書

信

C:提及提摩太

T:聯合署名

上文

基於神的慈悲憐憫，保羅發出道德行動呼籲，開始描繪藉著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所產生的新群體(基督徒)應該與神、與自己、與彼此、與逼迫者，展現怎樣的獨特之處。

本文

接續12章，13章進一步談到新群體(基督徒)與政府、律法、主再來的關係  
以13:14「披戴主耶穌基督」呼應12:1「作活祭」

下文

以羅馬教會「信心堅固的、信心不堅固的」兩種人來說明「彼此相愛」要如何實踐出來。

## 福音書/耶穌說

## 羅馬書/保羅引用

可12:14 他們來了，就對他說：「老師，我們知道你是誠實的，無論誰你都一視同仁；因為你不看人的面子，而是誠誠實實傳上帝的道。納稅給凱撒合不合法？

可12:17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凱撒的歸凱撒；上帝的歸上帝。」他們對他非常驚訝。

約13:34-35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你們若彼此相愛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

太22:37-40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主——你的上帝。這是最大的，且是第一條誡命。第二條也如此，就是要愛鄰如己。這兩條誡命是一切律法和先知書的總綱。」

太7:12 所以，無論何事，你們想要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，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。」

路12:56 假冒為善的人哪，你們知道分辨天地的氣象，怎麼不知道分辨這是甚麼時代呢？」

可13:35 所以，你們要警醒，因為你們不知道這家的主人甚麼時候來，是晚上，或半夜，或雞叫時，或早晨，免得他忽然來到，看見你們睡著了。

13:7 凡人所當得的，就給他。當得糧的，給他納糧；當得稅的給他上稅；

13:8 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，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

13:9 像那不可姦淫，不可殺人，不可偷盜，不可貪婪，或有別的誡命，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。

13:11 再者，你們曉得，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；因為我們得救，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

13:1 在上有權柄的，人人當順服他，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  
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。

13:2 所以，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；抗拒的必自取刑罰。

前提(1)在上有權柄的，不是指「靈界的權柄」，而是地上政權

(2)政府是神設立的制度，具有從神來的權柄

(3)掌權者仍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，人民也並非所有情境都不能抗拒

希伯來書1:14 眾天使不都是事奉的靈，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服務的嗎？

撒迦利亞書1:14-15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：我為耶路撒冷為錫安，心裏極其火熱。我甚惱怒那安逸的列國，因我從前稍微惱怒我民，他們就加害過分。（和合本）

約翰福音19:11 耶穌回答彼拉多說：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，你就毫無權柄辦我。

使徒行傳4:19 彼得和約翰回答官長說：聽從你們，不聽從上帝，在上帝面前合理不合理，你們自己判斷吧！

13:3 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，  
 乃是叫作惡的懼怕。  
 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嗎？  
 你只要行善，就可得他的稱讚；  
 13:4 因為他是神的用人，是與你有益的。  
 你若作惡，卻當懼怕，  
 因為他不是空空地佩劍；  
 他是神的用人，是伸冤的，  
 刑罰那作惡的。  
 13:5 所以，你們必須順服，  
 不但是因為刑罰，也是因為良心。

12:17 不要以惡報惡，  
 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  
 12:18 若是可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  
 12:19 各位親愛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  
 寧可給主的憤怒留地步，  
 因為經上記著：「主說：  
 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  
 12:20 不但如此，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  
 就給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給他喝。  
 因為你這樣做，  
 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  
 12:21 不要被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

神委託給政府最重要的工作是申冤、刑罰作惡的→懲惡揚善

**13:6** 你們納糧，也為這個緣故；  
因他們是神的差役，常常特管這事。

**13:7** 凡人所當得的，就給他。  
當得糧的，給他納糧；當得稅的，給他上稅；  
當懼怕的，懼怕他；當恭敬的，恭敬他。

**13:8** 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  
 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，  
 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。

**13:9** 像那不可姦淫，不可殺人，  
 不可偷盜，不可貪婪，  
 或有別的誡命，  
 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。

**13:10** 愛是不加害與人的，  
 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。

十誡 (出20; 申5)

第一誡 不可有別神

第二誡 不可拜偶像

第三誡 不可妄稱神的名

第四誡 當守安息日

第五誡 當孝敬父母

●第六誡 不可殺人

●第七誡 不可姦淫

●第八誡 不可偷盜

第九誡 不可做假見證

●第十誡 不可貪戀人一切所有的

愛  
神

愛  
人



補充：

黃金律：跨文化的倫理學核心準則。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。」(太7：12)奠定了西方「黃金律」主體；儒家則是「己所不欲、勿施於人」。今日社會因價值觀多元化、強調尊重差異、情緒界線，應用上更可更細緻討論。

**13:11** 再者，你們曉得，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；

因為我們得救，現今比初信的時候更近了。

**13:12** 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。

我們就當脫去暗昧的行為，帶上光明的兵器。

**13:13** 行事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晝。不可荒宴醉酒；

不可好色邪蕩；不可爭競嫉妒。

**13:14** **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**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。

呼應12:1作活祭，從開始的被動，不被世界同化，反而被神更新改變，到13:14主動過有紀律的生活

補充：

教會歷史三位重要人物因羅馬書帶來重要改革

▲奧古斯丁(354-430)-17歲生私生子，28歲痛苦中讀羅13:13而歸信，對早期基督教信仰提供理性和哲學基礎。

▲馬丁路德(1483-1546)-研讀羅馬書1:16-17，提出四個唯獨，開始改教運動

▲約翰衛斯理(1703-1791)-讀馬丁路德羅馬書註釋深受感動，後帶動英國福音派大復興

# 提問練習

## 1. 替新朋友問

第一次讀到這段經文的新朋友，他會問怎樣的問題？或你會問他怎樣的問題讓他思考這段經文的意思？



或從學生團契  
預查網頁進入連結

## 2. 替初信者問

剛剛認識上帝的慕道友，他會問怎樣的問題？或你會怎樣提問幫助他認識這段經文中的上帝？

## 3. 替質疑者問

對於基督教有誤解或受過傷的基督徒，他會問怎樣的問題？你會問他什麼問題，引導他反思經文中的上帝？

## 4. 替老基督徒問

對從小就是基督徒的人，他會問怎樣的問題？你要怎麼引導他對上帝的本質有更深刻的體認？

提問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TwhtV2tH95UYXd7M7>

excel輸出

<https://ithu.tw/xawCW>

# 討論後每人填寫表單上傳

(1) 這段新的思維或突破觀念

(2) 請找出一個主題，並說明這段經文作者要表達的中心重點 (歸納)

作答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TwhtV2tH95UYXd7M7>

Excel輸出

<https://ithu.tw/xawCW>



或從學生團契  
預查網頁進入連結

回家作業(3)根據這主題設計出一組小組討論題目。

## 歸納=對神、對人的認識

歸納是以經文本身為證據得到對神對人的認識。  
而非把自己的立場或觀念讀進去，  
盡量不要把非本段經文出現的字詞加入歸納裡。

- 真理：與聖經教導一致
- 通則：與聖經多數教導一致，不違反上帝屬性
- X 特例：僅特殊情境適用，不可作為通則

# 分段+段標題 ( MJ )

與政府的關係 13:1-7

愛人如己 13:8-10

那日將近 13:11-14

## 歸納=對神、對人的認識

歸納是以經文本身為證據得到對神對人的認識。  
而非把自己的立場或觀念讀進去，  
盡量不要把非本段經文出現的字詞加入歸納裡。

○真理：與聖經教導一致

○通則：與聖經多數教導一致，不違反上帝屬性

X 特例：僅特殊情境適用，不可作為通則